

一校意见：	二校意见：
打分：	打分：
政治：	政治：
色情：	色情：
处理：	处理：
签名：	签名：

封面小语

缱恋你的温柔，你的傻气，
只愿能一生相守。

封面构思

现代美少女睿智形象雪

1

爱情,若是纯粹只有爱情就好了。

于弦歌踏着轻快的步伐走上阶梯,爬上了四楼,在门前的垫子下翻找出钥匙,才想要开门,却发现门是虚掩的。

“怎么这么粗心大意。”于弦歌笑笑地将门关好,步上玄关走入客厅,在客厅的地上发现男友的鞋子乱丢。

她微皱起眉,开始忖想发生什么事会让他乱丢鞋子,结果,她在另一头发现一双散落的陌生女鞋,和另一只男友的鞋。

霎时,她心中警铃大作。

女鞋?竟然有女鞋?怎么会有女鞋?

于弦歌强迫自己开始混乱的脑袋冷静下来,有条理地分析事态,顺着鞋掉落的方向望去,一直到主卧

室 ,沿路散落的还有比女鞋更让于弦歌困扰的衣服和内衣裤。

可见他们两人都迫不及待要吃了对方。

下了这个结论 ,于弦歌开始迟疑自己该不该到主卧室看看 ,是要捉奸在床还是要默默离去 ?

就算已经推算出结论 ,她还是希望亲眼证实——证实男友背叛了自己。

于弦歌的好奇心胜过离开的念头 ,走向同是虚掩的主卧室 ,悄然推开房门 ,一连串男女交欢的低吟高喊随即传入耳。

于弦歌看着在被单下纠缠的男女 ,太阳穴隐隐作痛 ,已分不清心中的感觉是生气还是伤心。

“嗯咳 !”她重咳一下 ,吸引那对男女的注意。

女的一看见门口站了个拿着她内衣的女人 ,全身一震 ,大叫 :“啊——”

男人回头 ,见着于弦歌时 ,惊慌失措地离开身旁的女人 ,困窘恐惧交织的他 ,穿上浴袍 ,面对于弦歌冷静到冒火的面容 ,瞬间矮了不止半截。

“弦歌——”他的轻唤逸去 ,因于弦歌的面无表

情。

“罗羽 ,没想到是你。”于弦歌别开的视线落在床上的女子 ,那张脸是她大学友人的脸孔 ,陌生又熟悉 ,但她还是记起了她的名字。

“弦歌 ,我们——”罗羽拉着床单遮住自己 ,不知该说些什么。

她深吸一口气 ,来回盯着他们 ,有种想要撕裂他们两个人的冲动 ,一个是她的朋友 ,一个是她的男朋友 ,她真的不知该说什么。

眼前的事实给她的冲击大过任何事 ,她的男朋友跟她的朋友上床 ,她该怎么处理呢 ?亲眼见到自己的男友与别的女人厮混 ,她是该伤心又生气 ,可她却不愿意因此而做出什么激烈的举动。

于弦歌没有料想到这种可笑的肥皂剧情节会发生在自己身上。

生气与伤心都于事无补 ,她重叹口气 ,发觉自己无法责怪罗羽 ,今天成泰会受到她的诱惑 ,是因为自己一直不肯跟他上床 ,所以他会向外发展 ,但是她不承认是自己的错 !

如果她的洁身自爱换来的是这样的下场 ,那这个男人根本不值得她爱 !可是他们这么久的感情——难道 ,难道抵不过肉体的欢愉 ?

如果真是如此 ,那男女之间根本不需要情感 ,只要有做爱的活塞运动就够了 !

于弦歌愈想愈生气 ,表情就愈平静无痕、而成泰愈看 ,心就愈慌。

“我只是好奇 ,我走了之后你们可以继续。”于弦歌分不清自己的心情 ,但惟一可辨的是她觉得她的男友很欠揍。

“弦歌 ,你听我解释——”成泰有种于弦歌这一走 ,就再也不会回头的不祥预感。

“事实俱在 ,我也大概猜得到你是为了什么。”于弦歌陡然对成泰露出一抹微笑 ,她丢下罗羽的内衣 ,上前狠狠赏了成泰一拳 ,让成泰抱着肚子痛得说不出话来。

“弦歌你——”

“我怎样 ?告诉你 ,我们完了 !”成泰与她之间 ,不是一天两天的事 ,他对她的求欢她屡次拒绝 ,也许是

因为如此 ,他才会出轨。

更也许是因为男人天生就是犯贱 ,爱拈花惹草。

“弦歌 ,弦歌——你听我说 ,听我说啊 !”成泰拉住于弦歌 ,于弦歌甩脱不掉他的手 ,于是抬脚往他的膝盖一踹 ,他痛得只能抱住自己的膝盖 ,无力再追愤然离去的于弦歌。

“阿泰 ,你没事吧 ?”罗羽裹着床单下床扶着成泰 ,“弦歌的脾气你又不是不晓得 ,她在气头上 ,说什么都没用 ,你何必在这个时候挽留她呢 ?”

“我怎能不挽留她 ,她今天是送钱来给我的 ,我这房子的房租她有出一半 ,不然你以为我怎么可能住这么高级的公寓 ?”于弦歌的薪水是他这个穷留学生的好几倍 ,目前她任职于林克集团 ,担任游戏软件开发部的管理人员 ,是个女强人 ,再加上她的家世背景——在华人中势力庞大的于家——可以让他一飞冲天 ,少奋斗二十年以上 ,若不是这样 ,他老早就抛弃她了。

今天的事 ,他不觉得对不起于弦歌 ,毕竟是她一直拒绝他的求欢在先 ,但他深知若他不低头 ,于弦歌

是不会回头的。

“你——你不是爱弦歌的吗？”罗羽一直以为成泰爱着于弦歌，否则，怎么会与她交往如此之久，而她今天会跟成泰在一起，也是因为他找她商量于弦歌的事，他们都喝了点酒，有了需要才会上床，怎知——成泰根本是贪图于弦歌的钱！

“我是爱她，但我更爱她的能力和钱。”成泰不认为自己这样有什么不对，反而大言不惭地直叙。

罗羽杏眼一眯，扬手甩了成泰一巴掌，“我没有必要为了你这种男人与弦歌翻脸！”

说完，她忿忿不平地穿上衣服离去，留下成泰一人在空荡荡的屋里。



喧闹不已，人来人往，烟雾弥漫的 ~~酒吧~~，一向是凡恩·林克不太想来的场所。

只不过，他今天会选择这儿的原因是——

最令人意想不到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

没错！这样爱丽丝就不会找到他了！他紧握拳，另一手拿着装有伏特加的杯子往嘴里灌。

“哈。”他呼出一口气，觉得全身舒畅，一整天的疲累都给它消失。

一想到他今天被爱丽丝逮到，一连赶了三张设计图，赶得他头昏眼花，腰酸背痛，可是以他的经验，爱丽丝绝不可能就此放过他！

结果，他的预感成真，爱丽丝在下班之前丢了一堆型录要他看，老天！那堆型录他半年也看不完，呜呜——所幸爱丽丝五点一到就不见人影，他得以“逃出生天”，来到这家酒吧放松身心。

即使他不太爱烟味——

一思及此，他身边就扑来一团白雾，呛得他皱起眉头，头跟着隐隐作痛，他转头看了眼那吐出白雾的人，意外发现是一名东方女子。

“呃——小姐——”凡恩轻唤，却惹来那名女子的瞪视。

“干吗？”她口气不善地回道，一边狂饮杯中酒，一边捻熄烟。

“你这种喝法，小心喝醉。”凡恩好心地劝告，酒是用来品尝的，不是用来牛饮的，况且，醉了不是好事。

尤其是在 孕 月 喝醉 ,更不是好事。

“关你屁事!”她毫不领情地眯起迷蒙的眼瞪着他;“男人——没一个好东西!”这句话是用普通话骂的。

“小姐,你这是一竿子打翻一船人啊!”凡恩下意识地回以普通话,虽有腔调,但咬字仍清楚。

这是他在两位来自华语系国家的友人耳濡目染之下学会的,他们三人合资在纽约经营一家建筑师事务所。

“男人本来就是这样,你敢承认你不爱女人的身体?还是你是同性恋?”打了个酒嗝,女子继续反驳。

“我爱女人的身体,可是不代表我不爱女人的心灵啊!”凡恩开始领会到这名陌生女子的心结了,为了证实心中的臆测而问:“你该不会是——被男人骗了吧?”

“砰”的一声,女子大力放下空的酒杯,趁凡恩不注意时赏了他一拳。

“噢——”凡恩揉按着自己的肩膀,这一拳力道还真不小。“你——”

“我怎样？就是有你这种男人，女人才会被骗！”女子显然将所有的怒气全都倾倒在凡恩身上，只见她怒气冲冲地指责凡恩。

“我——”我这种男人？凡恩一头雾水地指着自己，他都还没响应咧，这女人竟然这样污蔑他！

真是——好心被雷亲！

“你怎样？男人——哈——男人都是感官的动物——我为了什么——我这么掏心挖肺的对她——为什么——”女子说到后来，有些感伤地低垂下眼，哑着嗓音断续地喃着。

“呃，天涯何处无芳草啊，不必单恋一枝花，下一个男人会更好。”凡恩见她的模样，不由得起了同情心。

“你这个洋鬼子懂什么？”她醉是醉，还没到认不出眼前的男人是个会说普通话的阿度仔。

“我是不懂，毕竟我没有谈过恋爱，不知道你为什么会对一个感官取向的男人掏心挖肺。”凡恩只是说出自己的看法，却没想到惹来女子更大的反弹。

“你以为你是谁啊！我于弦歌这辈子就选了这么

一个男人 ,把他当成未来丈夫在养 ,供吃供住 ,就希望他能飞黄腾达 ,却没想到这个男人这样对待我 ,你知道我有多生气 ,多难过吗 ?”于弦歌说着说着 ,开始为自己“遇人不淑”感到沮丧。

“原来你是把男人当成股票在养啊 !”这女人心态也很可疑。凡恩不禁觉得好笑起来。

“什么股票 ,这么难——听——”于弦歌又打了几次酒嗝 ,话都说不清了 ,她朝酒保招招手 ,又要了一杯威士忌不加冰。

“本来就是。”现在的女人都很聪明 ,凡恩就认识好几个巴不得把他生吞活剥的女人 ,即使他也是有认识深情而聪颖的女人 ,可惜她们都名花有主了。

有的时候 ,得不到的在别人眼中总是最好的 ,一旦到手 ,便会弃之如敝屣 ,不懂得珍惜。

“你说什么 ?”于弦歌泼辣地眯起眼来看凡恩 ,昂首豪气十足地再灌进一杯威士忌 ,又是一阵呛咳。

“没有。”凡恩不想再被她揍 ,识相地否认自己适才的话语。她应该有练过防身术之类的 ,出拳的力道不轻 ,见她牛饮的模样 ,他管不住地再次开口劝道 :

“小姐 ,你这样喝真的不太好。”

“关你什么事 !”于弦歌才说完 ,现世报立刻到 ,她一阵晕眩 ,虚软地往后倒 ,凡恩眼明手快地拉住她。

“小心。”是不关他的事 ,但她或许没注意到这家酒吧已经有不少人在注意她了。

这种地方是一夜情最容易发生的场所 ,加上她长得又不难看 ,他相信很多人会很乐意接收她 ,不过 ,他可没有兴趣看一名女子就这么深陷险境 ,他受的教育不允许他见死不救。

“小姐 ,你住哪里 ,我送你回去。”凡恩乘着一份好心肠 ,想要送于弦歌回家。

“我没有家 !那不是家 !我的家在岛国 ,你可以的话就送我回去啊 !”于弦歌想推开凡恩 ,却发现自己一点力气也没有 ,而且 ,这男人的怀抱好温暖 ,让她不太想离开。

“岛国 ,好远的地方。”他对那个地方的印象是一个小岛 ,空气不怎么好 ,人挺多的 ,还有 ,家里的企业好像有合作对象在那边 ,最深的印象是——从纽约到岛国可以睡很久很久久的觉。

“怎么样？怕了吧？”于弦歌有些得意，但昏沉的脑袋让她笑容扭曲不成形。“我头好晕——”

“喝酒那么猛当然会头晕，你现在的住处在哪里，我送你回去。”送佛送上天，凡恩好人做到底，决定送她回家。

“我家——我忘了——”美国的地址一长串，她从来没用心记过，但有写在本子里以备不时之需，“我包包里有——我我拿给你——”

说着说着，她拿着皮包，翻出一本小本子，摊开，但眼前的字是浮动的，于是她将本子凑到凡恩眼前，“你看——第一页——我的地址——”

凡恩瞄了眼上头的地址，默记下来，再将她的本子合上放进她的皮包，付了账后扶起她，“走吧。”

“你——你真的要送我回家哦？”于弦歌整个人挂在他身上，轻问。

“是啊。”明天再回来开车就好了。

“没有其他的企图？”于弦歌不相信自己这么没有魅力。

“什么其他的企图？哦，当然啦，如果你可以借我

一个地方睡觉的话 ,我很感激。”凡恩不敢回辛济清和向湛云的房子 ,生怕自己被他们其中一个逮到要加班或是打扰了他们与情人妻子相处的时间。

唉 ,他这个好友兼合伙人真难做 !

“哈哈——”于弦歌笑出声 ,笑出泪水来。“男人都是一个样的——”她睁大被醉意占据的眼眸 ,“也罢 ,你还不错 ,当 ~~燥热昏聩~~ ~~燥热昏聩~~的对象够格——”

“小姐 ,我——”凡恩想解释他的睡觉是很单纯的睡觉 ,没有附加任何激烈运动的睡觉。

“不必解释 ,我们走吧 !”于弦歌微微一笑 ,像朵不带刺的玫瑰般无害 ,她拉住凡恩的领带 ,摇摇晃晃地拉着他走出 ~~孕~~到了停车场 ,努力找寻她的车子——一辆暗红色的休旅车。

“你的车子长什么样子 ?”凡恩见她屡寻不着 ,于是稳住她的身子 ,轻问。

“暗红色——休旅车——”她昏昏欲睡地说 ,将头靠在凡恩的肩膀上 ,全身一软 ,被凡恩扶住。

“暗红色的休旅车——”凡恩在不远处看见那台颜色少有的休旅车 ,拿过她的皮包找到车钥匙 ,将昏

睡的她抱进助手座 ,自己再绕到驾驶座去开车。



“恶——呕——”呕吐声不停地自浴室传来 ,让凡恩皱起眉头 ,大声地问 :“你还好吧 ?”

“呕——我很好——才怪——呕——”将腹里的东西全数吐出后 ,于弦歌才稍稍清醒了些。

她冲掉马桶里的秽物 ,摇摇晃晃地走出浴室 ,凡恩替她倒了杯水 ,“喝杯水 ,漱漱口 ,感觉会比较好。”

“你真好——”于弦歌感动地坐在床边 ,一口又一口地啜着白开水。

“呃——举手之劳。”凡恩看到她房里的大床 ,头一个念头就是躺上去睡觉 ,但见于弦歌要哭不哭的模样 ,让他的睡意全消 ,“你还好吧 ?躺着休息一下如何 ?”

床啊床 ,我跟你没有缘分。凡恩惋惜地看着那张大床 ,睡在上面一定很舒服。

“好。”于弦歌乖顺地躺上床 ,由凡恩替她盖好被子。

“睡吧。”他轻声道。

“你不跟我一起来吗？”于弦歌拉住凡恩的手，不让他离开，迷蒙而神秘的黑眸直视着他。

“呃——”凡恩头皮发麻，看出于弦歌醉有七分，清醒三分，也看出她在引诱他。

他承认于弦歌是个有魅力的女人，但他却不是个随时随地乱发情的男人。

“原来——我真的这么没用——我真的不知道——自己保有这分贞洁有什么用？难道爱惜自己的身体也不对吗？为什么他会背叛我！他明明说他了解的，却一转身就跟别的女人搞上——我——我真的不知道——为什么男人总是嘴里说一套，做的又是另外一套？”于弦歌拉住凡恩，将心里头的垃圾全数往他身上倒去，“为什么？为什么？你告诉我——告诉我——”

“呃，小姐——”

“叫我弦歌。”于弦歌上半身挂在凡恩身上，很明显地在诱惑他，“叫呀。”

“弦——弦歌——”凡恩想推开于弦歌，明白理会到她的意图，却发现她力大无穷。“我——我没有那